

关于 2026 年度高新区参保企业稳岗返 还资金的公示（第二批）

根据《关于落实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岗扩岗政策具体操作办法的通知》（冀人社字【2026】65 号）精神，我区将继续实施普惠性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。现将系统筛选符合条件的企业名单进行公示，公示期满后，对公示无异议、符合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、且信用状况良好的单位，纳入稳岗返还政策范围。公示期为 10 月 19 号——10 月 23 日，如有不同意见，请及时向高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反映，联系电话：5776187。

附：2026 年度稳岗返还第二批企业明细

高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6 年 10 月 19 日

